附件2

课程思政教育案例评选标准

|  |  |
| --- | --- |
| 指标 | 评选具体要求 |
| **1.教学理念** | 教学理念正确、先进；教学设计思路清晰、合理；能清楚体现如何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特点确立课程思政建设目标、制定总体实施方案，挖掘课程思政教育资源，创新课程育人方式。 |
| **2.教学目标** | 教学目标包含知识、能力、价值目标三个维度；知识和能力目标体现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思政目标体现价值性和引领性；目标设计要明确、具体、可操作。 |
| **3.教学内容** | 思政案例符合国情社情实际，体现职业性、价值性、地域性和针对性；课程思政内容与课程教学内容有机融合；教学重点和难点分析到位；教学内容体现专业性、前沿性。 |
| **4.教学对象** | 从学生的知识水平、年龄特点、心理特点、接受知识的能力、认知发展的规律等方面进行学情分析，设计思政教育实施要点、策略方法。 |
| **5.教学方法** | 体现“学生中心”与“成果导向”的教育理念，课程思政教学方法新颖得当；注重学生的课堂参与度，促进学生积极思考主动学习；有明确的方法和手段处理教学重点和难点。 |
| **6.教学手段** | 推动课程思政与现代教育技术深度融合，创新思政元素展现形式，增强课程思政的新颖性、亲和度、感染力。 |
| **7.教学过程** | 充分体现教学理念与教学思路，积极创新教学内容、方法与手段，学生乐于接受；能对教与学两个方面的活动以及教学手段与媒体的选择与使用，作最优化的全面构思和合理安排。 |
| **8.教学效果** | 教学成效明显，教学实施过程体现较强的针对性、时效性、创新性、示范性和可推广性。 |
| **9.教学反思** | 反思深刻全面，能进一步阐述如何持续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